



terence li

To: taxreform@fstb.gov.hk

cc:

Subject: 關於商品及服務稅之意見

2006/07/19 05:47 PM

 Urgent Return Receipt

## 執事者

以下是本人對商品及服務稅之意見.

本人對此區新稅項堅決反對, 理由如下:

1. 此稅項只會拉遠社會中的貧富懸殊, 對低收入人仕造成極大影響, 制造不安定環境.
2. 打擊市民消費意慾, 嚴重影響市會經濟.
3. 影響外國公司機構到香港開設分部的意慾.
4. 嚴重違反香港自由貿易及出入境自由精神.
5. 對出入境旅客產生諸多不便, 嚴重打擊旅遊業.
6. 此稅項對香港來說並無實質需要. 只會破壞本港簡單稅制精神.
7. 要增加政府或相關機構人手和行政長官及財政司長一直提出的精簡政府架構有極大矛盾!

\*\*8. 更重要的是環顧各個已有類似稅項地區, 對社會經濟不但無好影響, 只會令經濟下滑. 令人對政府為麼要推出如苛政產生極大懷疑, 是否只對為利益某些特定階層而放棄整體社會利益?!

\*\*9. 再看看各個採用類似稅務地區都係已有很高的直接稅, 只係迫不得已才採用此百害而無一利的稅項! 香港直接稅係非常低, 所以並不是無擴闊空間. 是否要為高收入者利益要放棄整體社會利益同影響安定?!

本人極不希望見到一個錯誤決定而令至香港特別行政區跌入一個萬劫不復的境地. 所以重新堅決反對推行商品及服務稅!!

此致研究商品及服務稅之有關部門.